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：

●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、不送红股。

●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审计，2025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72,983,285.77 元，公司本部报表实现净利润为-95,769,430.46 元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本年度不提取法定公积金，2025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52,555,298.17 元。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股票上市规则》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项目	2025 年度	2024 年度	2023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0	0	3,876,694.96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-72,983,285.77	9,582,809.08	12,690,341.54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452,555,298.17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3,876,694.9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-16,903,378.38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3,876,694.9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(D)是否低于 5000 万元	是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不适用		
现金分红比例（E）是否低于 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，不具备现金分红条件，结合实际情况，公司2025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。

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4月29日